

##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2月16日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通过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2月5日以书面文件及电话通知方式发出。出席会议监事应出席7名，实际出席7名。会议由监事罗晓燕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到会监事经记名投票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 一、《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本次重组置入资产的交割工作已经完成，同意罗晓燕、杨志勇、何雄、张晖辞去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职务。拟提名以下人员为公司监事会候选人：

- 1、《拟提名许耕红女士为公司监事》
- 2、《拟提名王希女士为公司监事》

以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履历附后。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至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届满。上述监事候选人将与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成员，新的监事会将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

根据有关规定，为了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本届监事会的现任监事在新任监事产生前，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回避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二、《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监事会议事规则》。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回避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三、《关于公司监事报酬的议案》

公司新任第八届监事会的监事的报酬如下：职工代表监事在公司领取其原职务薪酬，其他监事不在股份公司领取薪酬。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回避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四、《关于向中国节能环保集团公司申请使用中长期债券募集资金的议案》

中国证监会已经核准本次重组，且公司本次重组置入资产和置出资产已完成交割，但募集配套资金的工作尚在过程中，且具体完成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因此，同意公司向控股股东中国节能环保集团公司申请使用中长期债券募集资金解决公司资金需求。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向中国节能环保集团公司申请使用中长期债券募集资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回避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五、《关于公司和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简称节能财务公司）是经银监会批准的非银行金融机构，是节能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根据发展的需要，与节能财务公司开展金融合作，该交易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号—交易和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同意双方签署《金融服务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与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6-10）。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回避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以上议案详细内容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请到以上媒体查询。

#### 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 年 2 月 18 日

#### 附件：

##### 监事候选人履历

许耕红，女，1966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法学学士，执业律师，高级经济师。曾任哈电集团哈尔滨电站设备进出口公司贸易部法律顾问、外贸员，哈电哈电集团哈尔滨动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局法律秘书，哈电集团哈尔滨电站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开发部法律顾问，哈尔滨电站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办公室科长、经营管理部法律顾问、法律事务部部长、总法律顾问兼法律事务部部长，中国新时代控股（集团）公司总法律顾问，中国节能环保集团公司法律事务部副主任，中节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中节能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中国节能环保集团公司法律风控部副主任。许耕红女士除在公司控股股东任职以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 5% 以上股权的股东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其它关联关系，不持有公司股份，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惩罚或禁止或其他不能担任公司监事的行为。

王希，女，1983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中级经济师。曾任北京地平线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助理，绿星节能减排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中国资源综合利用协会）融投资项目部合伙人助理、主管，中川国际矿业有限公司投资部主管，中国节能环保集团公司财务管理部助理、中节能太

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中节能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中国节能环保集团公司产权处商务经理。王希女士除在公司控股股东任职以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 5% 以上股权的股东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其它关联关系，不持有公司股份，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惩罚或禁止或其他不能担任公司监事的行为。